**上海外国语大学松江校区学生公寓综合体防汛论证服务比选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简介**

本项目拟先拆除场地内原有20栋既有多层房屋（建筑面积合计约5,140平方米），平整场地后在其位置上建设高层建筑，建筑高度不高于50米。项目用地面积 15,76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拟为40,100平方米，地上建筑主要建设内容为学生宿舍、师生活动用房和食堂；地下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主要为食堂厨房、人防地下汽车库及设备用房。

项目基地位于松江校区内，校区已投入使用多年，供电、给排水等市政基本配套设施完善。室内生活排水采用污、 废水合流的排水方式。底层排水单独排放。地下设备机房、地下汽车库入口坡道底部集水坑，经设在集水坑内或污水坑内的潜水排污泵提升后排至室外排水管道。室外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方式。 厨房含油废水排入自动油水分离器（带气浮）机房，经隔油、沉淀处理后，排至室外污水窨井。雨、污水管网汇合后排入基地北侧文翰路市政雨、污水管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有资质的相关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二、防汛论证范围**

本工程的各防汛设施施工图设计文件等，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以及消防等专业。

**三、防汛论证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上海市防汛条例》（2014年7月25日修正）；

（2）《上海市河道管理条例》（2022年修正）；

（3）《上海市排水管理条例》（2010年修正）；

（4）《城市地下公共工程开发利用管理规定》（2011年修正）；

（5）《上海市跨、穿、沿河构筑物河道管理技术规定》（2007年）；

（6）《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规定》（2010年修正）；

（7）《上海市地下公共工程建设防汛影响专项论证管理办法》（沪水务[2015]921号）；

（8）《上海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沪建交[2006]105号）；

（9）《上海市城镇雨水排水设施规划和设计指导意见》（沪水务〔2014〕1063号）

（10）《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1）《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 GB 50555-2010

（12）《建筑给水排水节水通用规范》 GB 55020-2021

（13）《室外给水设计标准》 GB 50013-2018

以上文件若有更新修正，以最新版本文件为准。

**四、防汛论证内容**

4.1阐述地下公共工程建设项目基本概况，包括立项审批及工程方案设计等内容。

4.2调查地下公共工程周边防汛工程设施及环境状况。

4.3分析、预测和评估建设过程中以及建成后对防汛安全可能造成的影响和潜在风险。

（1）复核室外雨污水排放能力是否符合《上海市城镇雨水排水设施规划和设计指导意见》、《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DB31/445-2009、《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等规范以及技术规定要求；

（2）复核地下公共工程挡水能力是否符合《建筑地面设计规范》（GB50037-2013）相关要求；

（3）复核地下公共工程排水能力是否符合《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8）相关要求；

（4）分析地下公共工程设计方案的防水设计是否符合《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8）中的有关要求；

（5）复核地下公共工程防渗能力是否符合《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8）相关要求；

（6）复核现状防汛设施的安全，以及现状防汛设施是否满足规划要求；计算基坑施工对周边土体的位移影响。

（7）分析和预测地下公共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潜在风险、对周边防汛工程设施的影响以及自身防汛安全等，并提出指导意见；

（8）分析和研究地下公共工程使用期间的防汛日常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防汛组织架构、责任落实、物质储备、设备维护、联系网络、应急值守等内容。

4.4 提出防汛影响专项论证的结论。

4.5 完成专家评审并根据专家意见修订报告。

**五、论证要求**

（1）提供满足防汛论证技术咨询服务要求的报告；

（2）在报告编制过程中，进行技术跟踪，及时发现、协调和解决技术问题，确保防汛论证技术咨询服务的内容满足主管部门评审的深度和要求，并通过专家评审。

（3）承担由政府有关法律和规定中确定的应由咨询技术服务方承担的相应责任。

（4）提供评审所需数量的技术咨询服务报告；

（5）负责支付技术咨询服务评审的专家评审费用。

（6）对本工程防汛论证技术咨询报告负责。

（7）编制成果需给采购人提供盖章电子版（PDF格式），及纸质版。

（8）应在合同签署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报告编制、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专家意见等全部合同约定的技术咨询服务工作。